

关于举办“汉语桥”第二届全俄大学生中文比赛的通知
驻圣彼得堡总领馆教育组、驻叶卡捷琳堡总领馆教育组、驻
伊尔库茨克总领馆教育组、驻哈巴罗夫斯克总领馆文化组
(会同远东联邦大学孔子学院):

“汉语桥”首届全俄大学生中文比赛于 2012 年 5 月 20 日在莫斯科举行，在国家汉办/孔子学院总部和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和配合下，比赛取得了巨大成功，产生了良好的社会反响。为进一步扩大“汉语桥”中文比赛在俄罗斯的影响力，提升高全俄大学生学习汉语的积极性，展现俄罗斯汉语教学成果，继续为“汉语桥”世界大学生中文比赛推荐优秀选手，经国家汉办/孔子学院总部批准并商圣彼得堡国立大学，拟于 2013 年 5 月在圣彼得堡举办“汉语桥”第二届全俄大学生中文比赛，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比赛时间

2013 年 5 月 19 日至 22 日

二、比赛地点

圣彼得堡冬宫剧场

三、参赛人员

本次比赛参赛选手须为在校俄罗斯籍大学生或研究生。

驻俄使馆教育处、驻圣彼得堡总领馆教育组、驻叶卡捷琳堡总领馆教育组、驻伊尔库茨克总领馆教育组、驻哈巴罗夫斯克总领馆文化组(会同远东联邦大学孔子学院)各负责推荐 1 支参赛队伍，每队含 5 名参赛选手和 1 名带队辅导教师。建议参赛选手在本赛区“汉语桥”大学生中文比赛的优胜者中产生。

四、比赛程序

本次比赛拟分为“三关”，第一关：25 进 15；第二关：15 进 5；第三关：5 人决赛争 1、2、3 名，4、5 名为优胜奖。每一关题目的形式和内容均不相同，难度逐级提高，若选手进入到第三关，需准备个人语言类才艺展示。比赛过程中将穿插由专业人员进行文艺节目表演，节目表演与题目相结合。

有关赛制的详细说明稍后另行通知。

五、奖励办法

1、为本次比赛第一名获奖者提供赴华参加“汉语桥”世界大学生中文比赛资格，第四、第五名获赴华观摩“汉语桥”世界大学生中文比赛资格。

2、为比赛获胜者提供赴华学习奖学金。第一名 1 人，获全日制攻读硕士或博士学位奖学金；第二名 1 人，获一年期进修生奖学金；第三名 1 人，获半年期进修生奖学金。

3、本次比赛设优秀集体奖，根据第一关集体分和第二、三关各队胜出选手的分数和表现情况，由评委决定。

4、本次比赛另设若干单项奖。

六、有关事项

1、本次比赛由国家汉办/孔子学院总部、中国驻俄罗斯使馆教育处主办，圣彼得堡国立大学、中国驻圣彼得堡总领

馆承办，整个比赛过程拟采取网络直播形式播放并由专业团队负责录制，比赛录像将制作光盘并在中俄两国电视台播出。

2、请各推荐单位选拔优秀的选手参赛，并于5月10日前将参赛选手和带队教师名单报比赛联系人。

3、各赛区推荐参加国内“汉语桥”世界大学生中文比赛选手的资格继续有效。

4、比赛主办方将为外地参赛代表队负担往返圣彼得堡的交通费和在圣彼得堡期间的食宿费。

5、有关全俄比赛更详细信息待进一步通知。

七、比赛联系人

中国驻俄罗斯使馆教育处三秘 赵春露

电话：8-916-7680197 邮件：zhaochunlu@126.com

中国驻圣彼得堡总领馆教育领事 蒋中亮

电话：8-921-9408168 邮件：jzhongliang@yahoo.com.cn

圣彼得堡国立大学孔子学院俄方院长 罗季奥诺夫

电话：8-921-7425148 邮件：ci@orient.pu.ru

圣彼得堡国立大学孔子学院中方院长 汪彤

电话：8-921-3465047 邮件：shengda_wangtong@163.com

驻俄罗斯使馆教育处

2013年3月20日

抄送：国家汉办/孔子学院总部